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化州市教育局化州市鉴江高级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化州市教育局 地址：化州市河西街道办广海中路 联系电话：0668-7233603 联系人：张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化州市鉴江高级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类专业备案</li><li>2. 未被列入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失信名单、限期整改名单，在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相关从业备案信息有效，具备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的合法从业能力。</li><li>3. 项目编制主持人须为机构全职在岗人员，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且在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完成信息登记、状态正常，可承担本项目编制工作；主要编制人员不少于 2 名，均为机构全职人员，具备环评相关专业技术能</li></ol>

		<p>力及项目实操经验。</p>
<p>5</p>	<p>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p>	<p>1、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茂名市化州市河西街道罗江新区（西区）。根据可研批复，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54720.00 万元，规划用地面积 193 亩，项目总建筑面积 76232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楼、综合楼、学生宿舍楼以及教学、生活设备购置等。项目统一代码：2504-440982-05-01-847655。</p> <p>2、采购上限价：62700.00 元。</p> <p>3、服务期限：按照合同约定为准。</p> <p>4、服务内容：（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等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规、标准规定的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估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主管部门的评审。</p> <p>5、服务要求：（1）编制全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国家、广东省、茂名市及化州市现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及审批部门的各项要求。（2）报告表内容真实、客观、科学，无虚假数据、虚假分析，结论明确，能为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提供科学、有效的依据，确保顺利通过生态环境主管部</p>

		<p>门的技术审查和正式审批。（3）服务过程中，指定专人作为项目联络人，及时向业主反馈工作进度，对业主提出的合理要求在 24 小时内响应，确保服务沟通顺畅。</p>
6	<p>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p>	<p>按照合同约定为准</p>
7	<p>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p>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以投报下浮率的方式进行报价，下浮率 <math>A &gt; 25.00\%</math>，百分数保留二位小数，不在此范围的投标为无效标。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多个报价或超出范围的投标报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p>3. 计价标准：参考发改价格【2015】299号、计价格【2002】125号、粤环监协【2018】11号计算。</p> <p>（1）本项目费用为总价包干，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环评报告表编制及报审服务的所有费用，最终按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环评审批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后据实结算，无任何额外增项费用。（2）本项目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费、现场踏勘费、环境现状调查费、环境监测费、报告表编制费、内部审核费、专家评审配合费、报审资料制作费、差旅费、交通费、人工费、税费、办公费、档案制作费，投</p>

		标单位需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服务能力合理报价。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取得化州环境分局或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出具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为该项目完结。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协议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p>为响应方案择优选取的要求，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公司的正式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 提供信用中国网</p>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的本单位未被列入经营(活动)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截图证明材料。

3.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本单位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所有信用查询证明材料的查询日期均需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之日内,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广东省、茂名市及化州市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管理规定、审批要求及全国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管理要求,并确认自身及项目编制人员具备或能满足本项目从业的相关条件,在中选后因自身资质、能力、信用问题无法完成本项目服务而放弃中选的,则视为以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将服务内容分包、转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一经发现,业主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6. 报价要求:以投报下浮率的方式进行报价,下浮率  $A > 25.00\%$ ,百分数保留二位小数,不在此范围的投标为无效标。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多个报价或超出范围的投标报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报价时需要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询价文件资料,报价为总价包干价,且不得高于本项目

采购上限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单位对上传的询价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7. 请提供清晰、真实、未随意涂改的公司名称、法人身份证、资质证明等报名资料，若提供资料不清晰、信息模糊导致公司名称容易混淆的，以投标单位公司公章所示名称为准，视为投标单位同意参与本次投标的一切行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与招标单位无关。

8. 编制单位在服务过程中需对业主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商业秘密等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业主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保密责任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